

# 一般廢棄物焚化底渣物理組成檢測方法（NIEA R221.00C）草案總說明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告「垃圾焚化廠焚化底渣再利用管理方式」底渣交付再利用之條件規定可燃物小於等於百分之二，為檢測所需，參考「一般廢棄物（垃圾）採樣方法（NIEA R124.00C）」之樣品濕基物理組成分類規定，以及「廢棄物焚化灰渣採樣方法（NIEA R119.00C）」之採樣規定，爰依廢棄物清理法第七十五條，擬具「一般廢棄物焚化底渣物理組成檢測方法（NIEA R221.00C）」草案。